关于审核人员廉洁自律规定的公开信

各受审核组织：

感谢贵组织对本公司的信任，委托本公司对贵组织进行认证审核。感谢你们对审核工作的支持和热情接待。

为维护中国认证事业的权威性，保证认证工作的公正性和有效性，规范本公司审核人员的廉洁自律行为，特函告如下：

1. 审核人员不得主动提出住宿高级宾馆和套间；

2. 审核人员应用工作餐，并谢绝宴请，审核期间不得饮酒、擅自外出；

3. 审核人员不得接受礼金和有价证券；

4. 审核人员不得接受各种礼品和纪念品；

5. 审核人员不得要求组织提供营养滋补药品或高档药品；

6. 审核人员不得参加各种高消费的娱乐活动；

7. 审核人员不得参加各种旅游活动；

8. 审核人员不得报销与本次审核无关的票据。 请贵组织对审核人员进行监督，并对其遵守纪律的行为给予支持和协助。

中天（天津）认证服务有限公司